

世界特殊教育研究

主编 杨 民

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杨民 200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特殊教育研究/杨民主编. —大连:辽宁
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11

ISBN 7-81103-136-1

I. 世... II. 杨... III. 特殊教育-研究-世界
IV. G7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20399 号

责任编辑:邓丽萍 张 巍

责任校对:代秀梅

封面设计:张 博

版式设计:孟 冀

出 版 者: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地 址:大连市黄河路 850 号

邮 编:116029

营销电话:(0411)84206854 84215261 84259913(教材)

印 刷 者:大连海事大学印刷厂

发 行 者: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45mm×210mm

印 张:16.25

字 数:420千字

出版时间:2004年11月第1版

印刷时间:2004年1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32.00元

序

《世界特殊教育研究》一书系统地分国别研究了我国和其他七个国家的特殊教育,这在国内是十分需要且目前十分缺少的。书中所涉及的国家既有融合特殊教育发达的美国;也有全世界最早发展现代特殊教育的法国;还有特殊教育发展史与我国相近但发展速度极快的临国日本;更有国内很少介绍的,在近代较早搞正常化、一体化、融合特殊教育的北欧国家丹麦以及多民族、多文化的加拿大特殊教育。

特殊教育是教育事业中一个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它在我国改革开放后得以迅速发展,并受到政府和社会各界的重视,至今已制定出一些相关的法律法规,并与世界其他国家进行了一些交流。但应承认,特殊教育仍是我国整个教育事业中的薄弱环节,必须给予特殊的扶植与关注。

系统地按国别研究外国特殊教育并与中国特殊教育发展做比较研究是这本专著的特点,该书作者从事教育和比较研究工作多年,多次出国搞合作研究,为此书的撰写搜集了大量的新资料,并用科学的方法通过

梳理、分析、总结和比较,力求探讨特殊教育发展的规律。相信这本专著的出版将有助于我国特殊教育工作者对国外特殊教育的了解,对特殊教育学科的学术研究和特殊教育的比较研究也会有所帮助,同时对我国特殊教育事业的发展起到推动作用。

北京师范大学特殊教育中心 朴永馨

2004年5月

前 言

对身心发展有障碍的儿童实施的特殊教育,无论在中国还是在世界其他国家都比普通教育的产生要晚,发展速度也较慢,自然其发展水平就更显低下,这种低下的状态表现在许多方面,尤其在学术研究上更显苍白。所幸的是,随着社会文明程度的提高,社会对弱势群体更加关注,特殊教育事业深受其惠。自上个世纪80年代以来,我国特殊教育有了长足的发展,在学术研究上也呈现出一派生机。特殊教育的专业刊物从无到有,图书资料逐年增多,研究队伍由小到大,学术研究的风调雨顺的季节已经到来了。在这个季节里,勤耕者必有收获,杨民教授和她的几位研究生就是这样适时的勤耕者,《世界特殊教育研究》就是他们收获的丰硕果实。

杨民教授的专长是比较教育学,但她把比较的视角投向了“特殊教育”。在这本《世界特殊教育研究》中,作者把世界上几个主要国家的特殊教育从历史、现状、特点及发展趋势几个方面作了系统的介绍和评论,这种从宏观上按国别所作的逐国评价,在国内已有的比较教育学和特殊教育学专业书籍中是绝无仅有的,这对于我国特殊教育学科建设具有创新之功。

第一,当今之世,教育的“三个面向”是教育要快速发展的必经之路,特殊教育尤其不可关门自制,因为我国的特殊教育是在一个较低水平上逐步发展的,不了解世界其他国家特殊教育发展的历史和现状,就难以把握前进方向,看准最高目标,从而奋起直追,迎头赶上。《世界特殊教育研究》第一次向我们展示了八个国家特殊教育的发展经纬,提供了一个观察世界特殊教育的琳琅满目的窗口。

第二,特殊教育学者在论及国际特殊教育发展的诸多趋势时,其中有一项是“多学科专业人员的合作”,从比较教育学的学术视野来观察特殊教育,无疑为多学科专业人员合作开垦了一块新的播种地。我国特殊教育研究水平不高的原因之一,是我们研究队伍中的专业人员种类较为单一,因此临近学科、相关学科专业人员的加盟,对提升特殊教育的学术水平将会起到“木桶原理”之功效。

第三,我国新一轮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正以其前所未有的力度逐步推向全国,特殊教育是基础教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目前,三类残疾儿童的特殊教育课程改革也已启动,《世界特殊教育研究》适逢其时,为三类课改提供了多国课改的经验。例如:丹麦开展了一项历时10年(1982—1992)的双语、双文化研究,在10年实验期间,参与实验的老师们撰写了四篇报告(1983,1984,1988,1991),这些报告对他们正在进行的聋童语言教学的理论和实践都做了详细的叙述。实验结果显示,学生们具有了一个正常的语言概念结构,并能出色地运用丹麦语,这一结果对丹麦聋教育产生了巨大影响。丹麦的实验有两点对我们当前的课程改革也有借鉴意义:(1)聋校中所有

课程都可选用手语教学的方式进行,手语和口语都是聋儿语言训练的内容,二者不可偏废,应因人而异,有所侧重;(2)手语教育是一门独立的学科,学生必须上专门的手语课。

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本书的出版将为国内从事特殊教育的一线教师、教育行政管理人员、科研人员、残疾人工作者,以及尚在就读的特殊教育专业学生乃至障碍儿童的家庭提供十分可贵的参考。本书所做的比较研究也可使读者开阔视野,增长见识,加深对我国特殊教育制度和教育工作的认识,从而站得更高,看得更远,为迅速发展中的我国特殊教育做出更有创造性的贡献。

辽宁师范大学教育学院 张宁生

2004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特殊教育的基本理论·····	1
第一节 特殊教育与特殊儿童·····	1
第二节 特殊教育的发展历史·····	3
第三节 特殊教育的体系·····	10
第四节 特殊教育与教育哲学和心理学的关系·····	18
第二章 中国的特殊教育·····	26
第一节 中国大陆的特殊教育·····	26
第二节 港、澳、台地区的特殊教育·····	72
第三章 日本的特殊教育·····	112
第一节 日本特殊教育的发展历史·····	112
第二节 特殊教育的现状·····	123
第三节 日本特殊教育的特点及展望·····	145
第四章 丹麦的特殊教育·····	215
第一节 特殊教育的历史发展·····	216
第二节 教育和特殊教育现状·····	229
第三节 丹麦特殊教育的特点及发展趋势·····	247
第五章 德国的特殊教育·····	265
第一节 德国特殊教育简史·····	266
第二节 德国特殊教育的现状·····	278
第三节 德国特殊教育的特点及趋势·····	287

第六章 法国的特殊教育	297
第一节 法国特殊教育简史.....	298
第二节 法国特殊教育的现状.....	324
第三节 法国特殊教育的特点.....	345
第七章 英国的特殊教育	358
第一节 英国特殊教育的历史.....	359
第二节 英国特殊教育的发展及现状.....	364
第八章 美国的特殊教育	378
第一节 美国特殊教育的历史.....	379
第二节 美国特殊教育的现状.....	401
第三节 美国特殊教育的展望.....	417
第九章 加拿大的特殊教育	446
第一节 加拿大特殊教育的发展历史.....	447
第二节 加拿大教育及特殊教育现状.....	453
第三节 加拿大特殊教育的特点及未来的发展.....	472
第十章 由特殊教育引发的思考与世界特殊教育 未来发展的展望	484
后 记	506

第四章 丹麦的特殊教育

丹麦全称丹麦王国(The Kingdom of Denmark),是位于北欧斯堪的纳维亚半岛上的一个古老国家。丹麦土地贫瘠,面积为4.3万多平方千米,全国人口约536.8万人(2002年),其中丹麦人约占92.2%,外国移民约占7.8%,官方语言为丹麦语,居民多信奉基督教。丹麦是北欧面积最小的国家,同时也是人口密度最高的国家。丹麦的政体为君主立宪制,最高立法机构为国家议会。首都哥本哈根(Copenhagen)是北欧最大的城市,其丹麦语意为“商人之港”,由于统治欧洲时间最长的皇族——玛格丽特女皇二世家族一直居住于此,因此,该市又被称作“女皇之城”。古老的城市有着丰富的艺术文化底蕴和众多的名胜遗迹,曾于1996年被评为欧洲文化之都。

丹麦的地理位置使它成为沟通中欧和斯堪的纳维亚国家地区的一座桥梁,又是波罗的海通往西方的门户,历史上它曾经是各种文化思想交流的汇合点。丹麦具有悠久的文化艺术传统,特别在文学方面,为世界文学做出了突出的贡献。创办于1479年的哥本哈根大学是北欧最早的高等学府之一。

经济上,丹麦是西方发达工业国之一,但由于其国土面积小,缺乏能源和原料,因此对外贸易和海洋渔业是丹麦经济的两大支柱。2002年丹麦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为32,700美元,居世界第七,属高度发达国家。

丹麦素以高工资、高税收、高福利而著称于世,国民可获得多

项国家福利补助。历届政府均重视国家教育事业,学校大部分为免费的公立机构。

第一节 特殊教育的历史发展

一、学校教育的创建与发展

早期丹麦教育的发展是随着基督教的兴起而发展起来的,10—12世纪一些传教士在某些较大的城镇建立了教堂学校和女修道院,因此,丹麦最初的学校是由罗马天主教会建立、控制的文法学校。丹麦的宗教传统一直提倡男儿童应平等地接受强迫的学校教育,这种观念对丹麦教育制度的形成产生了巨大的影响。1536年,国家接管了部分学校,从此开始了国家控制的学校教育与会学校教育并行的历史。

大约从公元1400年开始,农民和工匠的孩子可接受由行会控制的实际工作训练,这就是早期的职业教育的萌芽,随后根据1857年的议会法,丹麦用行业协会取代了行会,并建立了较正规的技术学校和商业学校。1889年第一部学徒法生效,根据该法学徒训练的内容应包括在技术学校和商业学校所接受的理论教育和由雇主进行的实际操作训练两部分。

18世纪,虔信派的宗教改革运动推动了丹麦普及义务教育的进程,1739年丹麦颁布了普及初等教育的法令,要求学校教育从7岁开始。1791年,应大批开办的小学对师资数量的要求,丹麦的第一所师范学院建立。1814年丹麦开始实行对7~14岁儿童的7年制免费义务教育,并规定儿童必须接受每周3天的学校教育(1849年义务教育学校扩大到每周6天),还规定每个城镇必须有自己的小学,至此丹麦的公共教育制度初步形成。丹麦实行7年

义务教育,这一年限在当时的斯堪的纳维亚国家地区是前所未有的,挪威直至13年之后才宣布实行初等民众教育义务制,而瑞典则迟至1842年才推行初等义务教育制度。

与公共教育制度同步形成的是世俗私立学校教育的兴起。从18世纪末欧洲兴起的启蒙运动和商人阶级的形成,导致了广大民众对教会控制教育的普遍不满,并引发了丹麦的教育改革。改革的主要内容为:(1)要求扩大课程门类,使之包括现代语言和科学学科;(2)强调学生及其家长对教育的自由选择。

应特别提出的是被称为丹麦民众教育之父的柯隆威(又译格伦维特,Nikolai Frederik Severik Grundtvig,1783—1872),早在19世纪30年代就激烈批评了当时的文法学校,指责它过分学术化而缺乏实用性。在他的思想影响下,丹麦兴办起私立学校和自由学校,并于1844年在丹麦一个名叫罗亭(Rodding)的乡村,正式成立了第一所民众中学(Folk High School of Denmark)。柯隆威的民众教育思想和民众中学的办学传统,不仅对丹麦人民的教育发挥了重要作用,也深刻影响了北欧其他国家的教育。自丹麦的民众中学创建后,欧洲其他国家如挪威、瑞典、芬兰、德国、波兰、英国和北美国家均受其影响,积极仿效,虽然各国入学年龄和课程设置不尽相同,但在青年入学无需入学资格证明,不设入学和结业考试等方面基本相同。

20世纪初丹麦现代教育制度已具雏形,它是由义务教育阶段的国民教育(包括小学和初中)、高中、高等教育水平的大学及非正规教育的民众高等学校组成。二次世界大战后,丹麦的现代教育制度进一步完善,尤其是1975年的教育法奠定了丹麦现行教育制度的基础。

二、特殊教育的发展历史

(一)战前特殊教育的创建与发展

丹麦早期聋、盲及弱智学校的创建均追随欧洲其他发达国家

而行。回顾丹麦特殊教育的历史,其第一所残疾人学校是一所聋校,建于1807年;随后,1811年建立了丹麦第一所盲校;1855年又建立了一所招收弱智儿童的学校。最初这些学校的教育活动比较简单,多属于看护性质,这些学校其实质是国家的社会福利机构,并没有被包含在教育系统内。

20世纪初,丹麦特殊教育呈现出较快的发展趋势,在发展过程中,政府接管了特殊教育,这使得特殊教育由一种私人的慈善事业过渡为国家教育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

1900年在丹麦首都哥本哈根的一些学校出现了第一批类似于特殊教育班性质的招收学习困难儿童的学习班,1909年在哥本哈根这种学习班的数量已达23个,学生数量约占全体学龄儿童的1%。1916年、1921年和1922年丹麦分别设立了专门招收重听儿童、语言障碍儿童和弱视儿童的特殊班,这些班级通常有20名左右的学生。1923年丹麦教育部在一份报告中把以上这些类型的教育统称为隔离式教育。

在这一阶段的实践中,学校陆续地扩展了针对特殊儿童的教育措施,很快这些措施得到了政府的积极采纳,这为政府接管特殊教育奠定了基础。1933年,政府开始接管所有智力落后和重度残疾儿童的教育工作。1937年,丹麦法律规定小学、初中均要为不能接受正常教育的学生提供特殊教育。这样,丹麦以法令形式规定承担义务教育任务的国民学校必须接收特殊儿童,保障他们享有平等地受教育的机会和权利,这意味着特殊教育由部分社会人士进行的慈善活动转变成让所有儿童都能平等享受到的、使其个性得到良好发展的教育活动,同时这也意味着政府需要投入更多的教育经费。

这一时期丹麦特殊教育能得到长足发展的原因是复杂的、多方面的。首先,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人道主义的传播,人的价值观念的改变,为以上特殊教育机构的建立奠定了思想基础;其次,

免费义务教育的提倡,以及提高一般人教育水平理念的提出等,为其发展奠定了组织机构的基础;再次,点字在盲人教育上和手语、口语在聋人教育上的成功应用与逐步完善,奠定了特殊教育发展的技术基础;最后,交通工具的发达,一方面使残疾者入学有了交通之便,另一方面使特殊教育的经验得以迅速传播扩展。

(二)战后特殊教育的进展

1. 战后初期

1949年,丹麦通过了《学校心理咨询法案》,这个法案对在特殊学校和其他机构中从事特殊儿童教育工作的教职员工的资格提出了要求,对在这些学校或机构中如何具体实施特殊教育做出了规定,目的是为了保证在班级中实施更有效的针对儿童不同特点的个别化教育。该法案要求国民学校为了保证特殊教育的质量,必须聘用受过专业训练的特殊教育老师和咨询人员。同时学校心理咨询的兴起和对身心疾病研究的重视,也为特殊教育学校教师提供了有力的指导。

为了能够有效地根据特殊儿童的不同类别施加教育影响,1950年、1956年和1959年丹麦相继颁布了有关聋生、盲生和智力落后学生教育的一系列特殊教育法规,以上法规的颁布使得丹麦特殊教育进一步完善。

2. “正常化”运动

20世纪后半叶给世界的特殊教育带来全面的、最大影响的是正常化理念。有学者认为正常化理念发端于北欧,北欧五国(即丹麦、瑞典、挪威、芬兰、冰岛)是高福利国家,资源丰富,人口稀少,教育发达,孕育了“正常化”的思想。

首先“正常化”作为一般社会思潮而存在,二战后在北欧诸国的思想领域,尤其在政治家及执政的社会民主党中谈论“平等”、“帮助每个人拥有正常的生活”一时成为时尚。

其次,这种思潮影响到生活的各个领域,并很快进入到特殊教

育领域,人们开始进行反思。班克·米克尔森(Bank·Mikkelsen)在批判集中收容智力落后儿童的收容所时提出:“障碍者、精神迟滞者应与普通市民一样,具有同等的生存权利,使他们的生活尽可能地接近普通市民的生活条件和生活方式。”同时,很多教育家和家长指出了传统隔离式特殊教育的不足,并对这种特殊教育方式的弊端进行了激烈的批评。他们认为把残疾儿童长期安置在专门的特殊教育机构中生活和学习,使他们处于一种与健全儿童、与社会生活相对隔离的状态,容易导致对残疾儿童的歧视,减少他们接受教育的机会,从而无法使他们从周围正常人的帮助中获益。这样,非但使他们无法获得正常的社会经验,而且将有损其应有的适应能力的发展。另外,人们逐渐认识到,创造尽可能相同的条件,让特殊儿童与正常儿童同生活、共学习,这对他们社会性的良好发展能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由于上述原因,在20世纪60年代末,以丹麦、挪威为代表的北欧国家的特殊教育界提出了对残疾儿童进行“正常化”教育的主张,其基本思想是:无论残疾儿童残疾的类别和程度,应尽可能使每一位残疾儿童有正常的教育和生活环境,以避免残疾儿童和社会大众的隔离。正常化思潮可归结为以下三点:(1)使儿童过上尽可能正常的生活,能和普通孩子融为一体;(2)在普通学校和特殊学校接受教育仅仅是为了实现上述目标,因此教育形式是次要的,关键是使儿童受到合适的教育;(3)不管是在普通学校还是在特殊学校,残疾儿童都要接受“平等”的教育。

3. 一体化教育

(1)一体化教育的提出及法律规定 1969年前,丹麦许多重度残疾儿童被安置在特殊服务体系下的大型封闭寄宿机构中,其他学龄残疾儿童也往往在隔离环境中接受教育,如特殊学校。正常化运动促使人们对这种传统安置形式进行反思和质疑。

家长一般认为,选择特殊学校等隔离环境下的教育安置形式,

能够使得他们的残障子女有机会与其水平相当的儿童一起获得生活经验和知识,这会带给他们信心,家长认为这对其残障子女的成长是很可贵的,这也是他们赞同隔离式特殊教育的原因。但是,因为这些机构或学校往往比较分散,离残障儿童的家比较远,这些儿童要么寄宿,要么每日花费大量的时间往返于家、校之间,这就造成了一些负面影响。因此,这种安置形式不利于父母对子女施加更多的教育影响,也使得这些儿童失去了与邻里其他同龄儿童交往、玩耍的宝贵机会。同时,这些儿童因在特殊环境中生活得比较久,因而缺少与普通学校环境下其他儿童的交往,当他们长大成人步入社会时,在适应主流社会生活方面无疑也存在问题。因而有人说隔离体系让孩子们害怕、无知和偏见。在隔离体系下,有特殊需求学生在特殊学校里,在同质群体里组成关系网络,接受教育和组织活动,创造了一种残缺、封闭、狭隘的文化,其中的学生就在这种文化和群体内寻求归属感和安全感,对外部的世界缺乏了解,害怕学校之外的环境会给自己带来伤害。

同时,很多教育家从另一角度论述了实施一体化教育的必要性。他们认为普通儿童在其学校教育生涯中如果从未了解或接触过特殊儿童,那些行为或身体机能与他们不同的同龄人被刻意地排斥在他们的生活之外,这意味着普通儿童也失去了学习如何与这些缺陷儿童相处的机会,那么在将来的社会生活中他们与残障人交往也会出现困难。所以,普通儿童也有与残疾儿童相接触的必要性。

另外,教育界在实践中对一体化教育研究成果的积极宣传也成为一种推动力量。教育研究表明在普通学校环境下接受教育,残障儿童的社会性发展和学业进步均比在隔离环境下要好,由于许多教育学者和教师的宣传、提倡,也成为促进丹麦一体化教育发展的动力之一。

家长、教育家对传统特殊教育的质疑和进行改革的呼吁,以及

来自实践中的成果,引起了教育部以及许多地方教育当局的重视,1969年5月丹麦议会通过了在基础教育阶段进行特殊教育与普通教育融合的一体化教育决议案,其中规定:“小学和初中应开放到能够为残疾儿童提供教学的程度,并最大可能地使残疾儿童生活在普通的学校环境中。”

该议案被看做是对实践中进行的国民学校接收残障儿童入学的明确、有力的法律保障,这使得丹麦成为世界上较早立法实施一体化教育的国家。丹麦的做法很快为挪威、瑞典效仿,北欧特殊教育的这一深刻变革无疑对世界特殊教育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

(2)一体化教育的发展 在一体化教育思潮的推动下,20世纪六七十年代丹麦教育实践领域一体化教育的尝试主要体现在郡特殊教育中心的创建上。中心主要由附设在普通学校内的特殊班构成,招收原来在隔离的特殊学校接受教育的残障儿童,如视障儿童、听障儿童和运动障碍儿童。此外,在对盲生的教育安置方面,尽管丹麦曾有法令规定盲生应在寄宿的特殊学校接受教育,但是受一体化教育影响,市政当局在对盲生的教育安置方面变得比以往更为谨慎,以前盲生往往进入国家惟一的一所盲校接受教育,但一体化教育以来则意味着更多的选择,如在普通班以随班就读的方式使盲生与其他健全儿童一起接受教育。因为相对于其他类型的残疾学生,盲生的数量较少,不足以组成单独的特殊班,因此盲生往往进入普通班级中接受教育,而实践表明盲生似乎更适合采取随班就读的方式接受教育。

从20世纪70年代的统计数据可以看到丹麦国民学校中一体化教育的程度:丹麦大约有80万左右的学龄儿童,其中接受特殊教育的儿童总数约为12.5万,由于接受特殊教育的形式不同,每年大约有10万名左右的学生在普通学校的普通班接受长期或短期的特殊教育,这些班级针对学生在学习期间出现的某些具体问题或障碍而采取及时的教育措施;除了这10万名学生以外,大约